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萬洲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刊發的補充招股章程(「補充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及補充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除非根據144A規則或獲豁免遵守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可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透過離岸交易發售及出售。本公司證券不會且目前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進行交易，以在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其應有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義務進行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若一經展開，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均須在香港公開發售截止登記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此類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在獲容許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惟於各情況下均須遵守一切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H Group Limited
萬洲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

公佈

- (1) 刊發補充招股章程
- (2) 更改預期時間表

發售架構變動

經考慮目前的市場狀況，本公司經諮詢承銷商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後決定，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由3,654,980,000股股份調減至1,299,55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i)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64,978,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ii)國際發售下的1,234,572,000股國際發售股份(並無計及本公司將於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發行的額外194,932,500股新股份)。

發售價範圍維持不變。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1.25港元及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8.00港元。定價日預期將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或前後。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變動詳情，請參閱補充招股章程。

延遲上市

鑒於發售股份數目減少、目前的市場狀況以及為使有意投資者有更多時間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已對全球發售的預期時間表作出修訂。為了讓已就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提出有效申請的申請人(「合資格申請人」)考慮此重大新資料，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刊發補充招股章程，以反映全球發售的架構變動及有關的最新財務及其他資料。

擬繼續申請的投資者須於補充招股章程指定的最後期限，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前確認申請。已就發售股份提出有效申請，但並無根據補充招股章程所載程序確認申請的投資者，將被視為不繼續作出申請，其申請將遭拒絕受理。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補充招股章程「9. 確認申請」一節。

本公告所述的補充招股章程及確認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在以下地點索取：

(1) 以下香港承銷商的地址載列如下：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Coöperatieve Centrale Raiffeisen-Boerenleenbank B.A.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期32-33樓
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5樓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6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UBS AG 香港分行	香港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7樓
Barclays Bank PLC 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1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52樓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15樓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88樓

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8號 遮打大廈28樓
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27樓
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22樓 2201室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廣場 花旗銀行大廈50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28樓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0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18樓1803-4室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1604-6室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7樓701室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2) 收款銀行的以下分行：

(i)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上環分行	德輔道中252號
九龍區	德福花園分行	九龍灣德福花園商場P2號
	黃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
新界區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
	元朗青山道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162號

(ii)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27-429號地下
九龍區	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和富商業大廈地下
	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54號豐利中心地下2號室
新界區	元朗分行	元朗大棠道1-5號地下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地下 47-48號舖

(iii)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環分行	皇后大道中9號1字樓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渣甸街50號渣甸中心地下A舖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 一樓5號和6號舖

(iv)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88 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 88 號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 399 號
九龍區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 63 號福昌大廈地下
	樂富中心分行	樂富中心商場地下 G201 號舖
新界區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道 223 號新都會廣場 1 樓 175-176 號舖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東翼 地下 G37-40 號舖

(v)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總行	德輔道中45號
	北角分行	英皇道361號
九龍區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尖沙咀分行	加拿分道4號
新界區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正街21號
	荃灣分行	沙咀道251號

(3)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

經修訂的全球發售時間表

經修訂的全球發售預期時間表⁽¹⁾如下：

- (1)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wh-group.com 以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刊發補充招股章程及更改全球發售預期時間表的公告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 (2)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wh-group.com 刊登補充招股章程及確認申請表格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 (3) 供合資格申請人全數確認其根據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公開發售
股份的期間⁽²⁾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4) 預期定價日⁽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或前後
- (5) 將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
(以中文)刊登有關下述事項的公告：
- 最終發售價；
 - 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水平(經考慮合資格申請人發出的所有確認)；
 - 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及
 -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視乎合資格申請人
有效確認的有關申請而定) 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或之前
- (6) 可透過多種渠道查閱香港公開發售
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
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
公開發售股份－11. 公布結果」一節) 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起
- (7) 載有上述(5)及(6)的香港公開發售
完整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⁴⁾及本公司網站
www.wh-group.com⁽⁵⁾ 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起
- (8)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於
備有「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的
www.iporesults.com.hk內可供查閱 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

- (9) 發送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申請及
無確認申請的白表電子退款指示⁽⁶⁾⁽¹¹⁾.....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
- (10) 發送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申請及
無確認申請的退款支票^{(7)(8)(9)及(11)}.....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
- (11) 發送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⁷⁾⁽¹⁰⁾.....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
- (12)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星期四)

附註：

- (1) 全部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倘上文所載的香港公開發售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我們將刊發公告。
- (2) 倘香港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合資格申請人確認其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發售股份的最後期限將押後至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任何時間上述任何警告訊號並無在香港生效的營業日。倘補充招股章程「8. 經修訂的全球發售時間表」一節所列的日期有任何延後，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 (3) 預期定價日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或前後不早於確認期完結的時間，且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倘我們及承銷商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因任何原因未能協定發售價，則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且將即時失效。
- (4) 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新上市－主板－分配結果」一頁瀏覽。
- (5) 本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所載任何資料概不構成招股章程或補充招股章程一部分。

- (6) 倘申請人透過白表 eIPO 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戶口繳交其申請款項，電子退款指示(如有)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發送到彼等的申請付款戶口內。倘申請人透過白表 eIPO 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戶口繳交申請款項，則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以普通郵遞方式寄送到其向指定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遞交的認購申請指示上所列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 (7)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 1,000,000 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在申請表格中表示欲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正式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領取時必須出示獲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授權文件(如適用)。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14.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一節。閣下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資料(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資料)，可能會印列在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將會為辦理退款而轉交第三方。閣下的銀行於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倘若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填寫有誤，可能會導致退款支票兌現延誤或失效。
- (8)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 1,000,000 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上表示欲親自領取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有)，惟不得選擇領取彼等的股票，彼等的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視情況而定)。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如有)的程序與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相同。
- (9)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將會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14.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一節。

- (10) 以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有關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11) 將會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無確認申請以及申請成功但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須付價格退款。

分配結果

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刊發公告，當中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水平(已計及所接獲的合資格申請人根據補充招股章程所載手續作出的確認)以及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

開始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以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萬洲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豪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萬隆先生、郭麗軍先生、楊摯君先生、POPE C. Larry先生及張太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焦樹閣先生；及自上市日期起的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明先生、李港衛先生及蘇澤光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